

合同编号：HJTAZB-2018-01

泰山护理职业学院地球仪广场 固定宣传栏采购项目 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泰山护理职业学院地球仪广场
固定宣传栏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HJTAZB-2018-01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代理机构：瀚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泰安分公司

甲方（采购人）：泰山护理职业学院

乙方（供应商）：山东金旭标识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期：2018年 月 日



甲方（采购人）：泰山护理职业学院

乙方（成交供应商）：山东金旭标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甲、乙双方就泰山护理职业学院地球仪广场固定宣传栏采购项目，项目编号：

HJTAZB-2018-01，经平等协商达成合同如下：

一、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一）合同格式以及合同条款

（二）成交通知书

（三）成交供应商在评审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承诺或者补正文件

（四）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

（五）谈判文件

（六）本合同附件

同一层次的合同文件规定有矛盾的以较后时间制定的为准。

二、合同的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三、货物、数量以及规格

本合同所提供的货物、数量以及规格等详见乙方响应文件报价清单（应包含品牌、型号、产地、技术参数、数量、单价、合计等信息）。

四、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5.98 万元，大写：人民币伍万玖仟捌佰元整。

五、付款途径：甲方支付。

六、付款方式：

本项目无预付款，合同生效后，乙方供货并安装调试完毕，经甲乙双方联合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95%，剩余5%作为质保金，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两年后无质量问题10日内一次性无息付清。

七、交货安装

1、交货与安装时间：合同签订并接到采购人供货通知后 18 日内供货并安装调试完毕。

2、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乙方须按照甲方要求运输到位，并安装调试完善，达到合格标准后方可验收。

3、风险负担：

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在该货物通过甲乙双方联合验收交付前由乙方承担，通过联合验收交付后由甲方承担；因质量问题甲方拒收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八、质量

乙方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相关质量验收标准，且能够提供相关权威部门出具的产品质量检测报告；提供的相关服务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标准。

九、包装

货物的包装应按照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的技术规定执行，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无技术规定的，应当按双方约定采取足以保护货物安全、完好的包装方式。

十、运输要求

1、运输方式及线路：乙方自行选择。

2、运输及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十一、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国境内使用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的诉讼。

十二、验收

1、货物运达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后，由甲乙双方一同验收并签字确认。

2、对货物的质量问题，甲方应在发现后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乙方在接到书面异议后，应当在5日内负责处理。甲方逾期提出的，对所交货物视为符合合同的规定。如果乙方在响应文件及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及承诺中，有明确质量保证期的，适用质量保证期。

3、经双方共同验收，货物达不到质量或规格要求的，甲方可以拒收，并可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十三、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谈判文件、响应文件及乙方在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快速、优质的售后服务。

2、乙方提供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24个月（自交货验收合格之日算起）。

3、其他售后服务内容：易碎件免费维修，电话响应2小时。

十四、违约条款

1、乙方延迟交货，每延迟1日，按应交付货物总额千分之五支付违约金。

2、乙方履行合同不符合规定，除应按合同约定及时调换外，在调换货物期间，应按调换货物金额每日1000元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一方不按期履行合同，并经另一方提示后3日内仍不履行合同的，守约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如因一方违约，双方未能就赔偿损失达成协议，引起诉讼或仲裁时，违约方除应赔偿对方经济损失外，还应承担因诉讼或仲裁所支付的律师代理费等相关费用。

5、其它应承担的违约责任，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6、按照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等，应当在明确责任后5日内，按银行规定或双方商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

十五、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及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5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应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六、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2方式解决：

1、提交泰安仲裁委员会仲裁；

2、向泰安人民法院诉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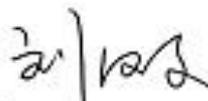
十七、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可签订补充协议，所签订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补充协议的生效应符合本合同的有关规定。合同补充条款应同时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十八、合同保存

本合同一式6份，甲方2份，乙方2份，采购代理机构2份。

十九、其他需要补充的内容：无。

甲方: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开户银行:
账号: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2018年6月 日

后附附件

乙方: 山东会想标识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开户银行: 泰安银行青年路支行
账号: 811120101421005876
联系电话: 18653890859
地址: 山东岱岳经济开发区
泰肥一级路南
签订日期: 2018年6月 日

附件 1、首轮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泰山护理职业学院地球仪广场固定宣传栏采购项目

1、首轮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泰山护理职业学院地球仪广场固定宣传栏采购项目

标段名称	泰山护理职业学院地球仪广场固定宣传栏采购项目
总报价	小写： <u>¥：89800.00（元）</u> 大写： <u>捌万玖仟捌佰元整</u>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18天内供货并安装完毕
质保期	13个月
谈判文件认同程度	完全认同

供应商名称（公章）：山东金旭标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8年5月29日



附件2、首轮报价明细表

2、首轮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泰山护理职业学院地球仪广场固定宣传栏采购项目

序号	货物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1	固定式宣传栏	组	4	19000	76000
2	红灯笼造型宣传牌	组	6	2300	13800
3					
4					
5					
6					
7					
8					
总价		小写： <u>¥：89800.00</u> （元）大写： <u>捌万玖仟捌佰元整</u>			

供应商名称（公章）：山东金旭标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8年5月29日



附件 3、最终报价函

最终报价函

致：泰山护理职业学院

根据本次谈判情况和贵方的最终报价邀请，我方愿意提供最终承诺报价，为此，我方作如下郑重承诺：

1. 根据谈判情况，我方提供的泰山护理职业学院地球仪广场固定宣传栏采购项目的最终报价如下：

人民币：¥59800.00（元）

大 写：伍万玖仟捌佰元整。

2. 成交后，合同单价同比例下调
3. 其它承诺事项：

供应商名称：山东金相标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于 12.

2018 年 5 月 29 日